

保誠人壽一路長鴻終身壽險ARLPLN1

紅利宣告日：114/05/01

紅利有效期間：114/05/01 至 115/04/30

代表年齡分紅保額表

險種名稱：保誠人壽一路長鴻終身壽險

發單年度：103、104、105年

繳費年期：20年

紅利類別：增額分紅保額

幣別：台幣

投保年齡	15歲		35歲		60歲	
性別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每10萬元保額表定 年繳保費	3,890	3,500	5,100	4,750	18,630	13,240
保單年度末						
9	846	846	846	846	846	846
10	853	853	853	853	853	853
11	859	859	859	859	859	859

•上表之增額分紅保額為身故或完全失能時給付之金額，契約終止或部份解約時，則將依此分紅保額相對應之保單價值準備金給付之。

紅利類別：額外分紅保額

幣別：台幣

投保年齡	15歲		35歲		60歲	
性別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每10萬元保額表定 年繳保費	3,890	3,500	5,100	4,750	18,630	13,240
保單年度						
10	10,658	10,658	10,658	10,658	10,658	10,658
11	11,818	11,818	11,818	11,818	11,818	11,818
12	12,995	12,995	12,995	12,995	12,995	12,995

•上表之額外分紅保額為身故或完全失能時給付之金額，契約終止時，則將依此分紅保額相對應之保單價值準備金給付之。

分紅保額比率表

險種名稱：保誠人壽一路長鴻終身壽險

發單年度：103、104、105年

增額分紅保額比率

繳費年期	20年	
分紅保額比率	x%	y%
保單年度末		
9	0.8%	0.8%
10	0.8%	0.8%
11	0.8%	0.8%

- 本契約自第二保單年度起每保單年度末且保險契約仍然有效時，本公司始分配上述增額分紅保額。
- 增額分紅保額一經宣告即確定。

額外分紅保額比率

繳費年期	20年
分紅保額比率	z%
保單年度	
10	10.0%
11	11.0%
12	12.0%

•本契約自第二保單年度起且保險契約仍然有效時，本公司始分配上述額外分紅保額，額外分紅保額自宣告日後一年有效，並不逐年累積。

本險分配的紅利(分紅保額) 包含「增額分紅保額」及「額外分紅保額」：

增額分紅保額 t = 基本保險金額 t * $x_t\%$ + 累積已分配增額分紅保額 $t-1$ * $y_t\%$

額外分紅保額 t = (基本保險金額 t + 累積已分配增額分紅保額 t) * $z_t\%$

符號說明：

$x_t\%$ ：第 t 保單年度增額分紅保額於「基本保險金額 t 」之分紅保額比率；

$y_t\%$ ：第 t 保單年度增額分紅保額於「累積已分配增額分紅保額 $t-1$ 」之分紅保額比率；

$z_t\%$ ：第 t 保單年度額外分紅保額於「基本保險金額 t 」與「累積已分配增額分紅保額 t 」之分紅保額比率。

t ：保單年度。

紅利實現率表

險種名稱：保誠人壽一路長鴻終身壽險

發單年度：103、104、105年

繳費年期：20年

累積增額分紅保額(ARB)實現率

投保年齡	5歲		35歲		60歲	
性別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保單年度末						
9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額外分紅保額(身故)實現率

投保年齡	5歲		35歲		60歲	
性別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保單年度						
1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2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額外分紅保額(解約)實現率

投保年齡	5歲		35歲		65歲	
性別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保單年度						
1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2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累積增額分紅保額(ARB)**實現率為依據不同的保單年度，累積至2025紅利宣告年度時實際發放紅利保額與最可能紅利保額之比值。實際的分紅保額可能會因個別契約的狀況有所不同(例如：曾經執行減少保額之契約變更等因素)，故個別保單可能無法以上述實現率反推實際與最可能紅利保額，請以通知書為主。

•**額外分紅保額(身故)**實現率、**額外分紅保額(解約)**實現率為依據不同的保單年度，於2025紅利宣告年度實際發放紅利保額與最可能紅利保額之比值。實際的分紅保額可能會因個別契約的狀況有所不同(例如：繳別、性別、年齡、曾經執行減少保額之契約變更等因素)，故個別保單可能無法以上述實現率反推實際與最可能紅利保額，請以通知書為主。

說明事項

1. 本險銷售期間為103年6月12日至105年12月31日。
2. 本商品於2025紅利宣告年度之可分配紅利盈餘為新台幣5.8萬元。
3. 上述可分配紅利盈餘分配予要保人之比例為70%。
4. 表列紅利分配金額係以基本保額10萬元計算，該保單分紅年度各代表年齡、保單年度實際分配之紅利金額，在不同保額或年齡間，其分紅金額並無一定比例關係。
5. 表列數字僅供參考，不能作為未來各發單年度與各保單年度實際分紅的保證或推論，未來年度實際分配紅利可能高於或低於上表所列之金額。
6. 分紅保險單已分配金額，僅反映公司分紅保險單在前一年度經營成果的分紅，其分紅之金額須符合相關法令，並經董事會同意後始得分配，且公司整體的盈餘不代表分紅保險單業務的盈餘。
7. 各年度紅利金額除受商品型態設計差異及發單年度等影響外，另請併同考量所持有保單是否有遞延紅利之給付。
8. 分紅保險單各項紅利給付條件及方式應依各保單條款約定辦理。
9. 表列僅揭露該保單分紅年度之部分保單的紅利金額，您所持有保單得領取之紅利金額，請逕洽本公司服務人員、電洽本公司客服專線0809-0809-68或利用保戶e點通查詢。
10. 紅利分配計算方式：設計保單紅利時，係先以當前經濟環境及公司經驗所設定之各項假設，得出每一保單年度的累積盈餘，並以此累積盈餘作為設計保單紅利的財源，透過商品提供之各項保單紅利的設計，逐步將累積盈餘依約定之比例，全數分配給保戶及股東。於保單銷售後且在契約有效期間內，依據年度結算之實際累積營運結果，考量紅利分配的適足性、可擔負性及平穩性等原則，決定各商品相對於中分紅假設紅利之紅利分配比率，並依此比率計算每張保單於下個紅利年度(每年五月初至隔年四月底)預期發放的保單紅利金額（美式分紅）及分紅保額成本（英式分紅）。詳細之紅利分配計算方式請詳契約條款附件「保單紅利計算與分配說明」。